

广东省干部保健中心 2024 年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广东省干部保健中心

预算单位数量：1

填报人：计静

联系电话：020-89221388

填报日期：2025 年 6 月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5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有关要求，中心认真组织开展了 2024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职能

中心是隶属省卫生健康委的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承担保健对象的日常保健、巡诊及体检的具体工作；协助完成省重点会议、重大活动中重点保健对象的医疗保障任务；承担省人大、省政协机关干部保健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年度总体工作。2024 年，中心在委党组的领导下，委各处室的支持下和保健局的指导下，紧紧围绕委党组决策部署，锚定卫生健康高质量发展目标，担当作为，全力做好医疗保健工作。坚持新时代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以医疗保健质量再上台阶为目标，分级分类做好保健服务，不断拓展驻点保障服务，组织完成省直单位干部职工年度体检，通过举办保健讲堂、编印《岭南保健》等开展保健理念推广及健康行为的引导及干预，锐意进取，高质量完成年度目标。

2. 重点工作任务。

（1）坚持“强”的担当，夯实党建根基。中心将纪检监察干部队伍教育整顿、纪律教育学习月、医疗领域专项整治等工作一体部署、一体推进。一是强化思想政治学习，提升凝聚力；通

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三会一课”等方式，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二是加强组织建设，提升战斗力；三是狠抓意识形态，提升引领力；四是落实巡察整改，提升执行力；五是坚持党建带群团，提升服务力。

（2）优化保健服务，加强规划与能力提升。一是制定广东省干部保健中心高质量发展方案，探索解决面临的五大保健服务难题；二是进一步优化药品管理、医疗管理和医院感染管理等制度，夯实医疗保健工作可持续发展的制度基础；三是开展业务学习培训，提高专业技术人员保健服务能力。

（3）强化职能定位，开拓医疗保健服务。一是配合省委保健办做好重点保健对象医疗保健工作，发挥好“健康顾问”保健模式为院士提供精心周到的保健服务；二是推进保健对象日常保健服务工作，做好体检跟进和检后会诊；三是丰富驻点保健服务，积极开展理疗、慢性病管理及健康教育等。

（4）着力健康管理，医疗保健业务提质增效。一是注重日常医疗保健的规范专业；二是注重省直单位体检的早期干预；三是注重提高健康宣教成效。

（5）强化责任担当，做好各类重大会议保障工作。做好全年承担省“两会”、广东代表团赴京集中中转保障、院士休养活动随行保障等重大活动会议保障任务。

（6）深化机关治理，推进医疗保健工作可持续发展。一是优化制度形成长效；二是选优配强锻造队伍；三是做好巡察整改相关工作，同时开展内部审计检查；四是安全保密平稳可控。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全力保障 2024 年中心正常运行及完成承担的各项保健工作任务。一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凝心聚力打造强有力的领导班子，不断筑牢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持续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严格落实各项党风廉政建设要求，严防死守安全生产的底线。二是精心尽责，抓好日常医疗保健工作。根据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需求做好针对性服务，满足保健室的日常医疗和慢性病常用药需求及会议保障和外出任务保障的药品需求，通过开展保健讲堂、定期刊发《岭南保健》等，提高目标人群保健意识，促使其健康行为形成。三是责任担当，做好各类重大会议及活动保障工作。各类重大活动会议保障工作顺利完成，未发生任何问题和疏漏。四是精心指导，优化服务。加强体检工作的协调和督导，做好检后干预指导，确保 2024 年省直单位干部职工体检工作的顺利完成。

2. 单位专项资金绩效目标。中心无 500 万及以上的专项资金项目。

（四）单位整体支出情况

2024 年全年预算收入（决算数）2,732.33 万元，年初预算收入 2,679.18 万元，差额：53.15 万元。主要为：一般公共预算财

财政拨款收入年中追加预算——在职人员经费 73.92 万元（粤财行〔2024〕23 号），全年调减 20.61 万元，主要是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 2024 年底国库集中支付余额处理结果的通知》（粤财预〔2025〕1 号文），财政年底收回当年度下达经费 20.61 万元，差额：53.31 万元；非财政资金全年预算执行数 0.44 万元，年初预算数 0.6 万元，差额：-0.16 万元。

2024 年全年预算支出（决算数）2,731.96 万元，年初预算支出 2,679.18 万元，差额：53.15 万元。主要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中追加预算支出——在职人员经费 73.92 万元（粤财行〔2024〕23 号），全年调减 20.61 万元，主要是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 2024 年底国库集中支付余额处理结果的通知》（粤财预〔2025〕1 号文），财政年底收回当年度下达未使用完的基本支出经费 20.61 万元。

2024 年总收入预算执行数（决算数）为 2,732.33 万元，比上年 2,626.85 万元增加了 105.48 万元，增长 4.02%，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增加。财政拨款收入 2,731.89 万元，比上年 2,626.31 万元增加 105.58 万元，增长 4.02%，其中：基本支出收入决算数为 1,153.83 万元，比上年 1,050.46 万元增加 103.37 万元，增长 9.84%，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人员经费收入增加；项目支出收入决算数 1,578.06 万元，比上年 1,575.85 万元增加 2.21 万元，增长

0.14%，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部分财政拨款项目根据年度工作任务安排支出有所增加；其他收入 0.44 万元，比上年 0.54 万元减少 0.1 万元，下降 18.52%，主要原因是基本户等其他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减少。

2024 年总支出预算执行数（决算数）为 2,731.96 万元,比上年 2,627.18 万元增加 104.78 万元，增长 3.99%，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支出增加。财政拨款支出执行数（决算数）为 2,731.85 万元，比上年 2,627.04 万元增加 104.81 万元，增加 3.99%，其中：基本支出决算数为 1,153.83 万元，比上年 1,050.46 万元增加 103.37 万元，增长 9.84%，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年末有新进人员，人员支出较上年有所增加；项目支出 1,578.02 万元，比上年 1,576.58 万元增加 1.44 万元，增长 0.09%，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增加；非财政拨款支出 0.11 万元，比 2023 年 0.14 万元减少 0.03 万元，下降 21.43%，主要原因是非财政拨款支出仅为基本户等其他银行各项手续费支出，无其他支出。（详见表 1）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广东省干部保健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项目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栏次		1	2	3	栏次		7	8	9
一、一般公共预	1	2,678.58	2,731.89	2,731.89	一、基本支出	58	1,101.12	1,153.94	1,153.94

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人员经费	59	1,010.35	1,063.66	1,063.66
三、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公用经费	60	90.76	90.28	90.28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二、项目支出	61	1,578.06	1,578.02	1,578.02
五、事业收入	5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62			
六、经营收入	6				三、上缴上级支出	63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四、经营支出	64			
八、其他收入	8	0.60	0.44	0.44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65			
	9					66			
	10					67			
	11				经济分类支出合计	68	—	—	2,731.96
	12				一、工资福利支出	69	—	—	1,036.41
	13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70	—	—	1,653.73
	14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	—	—	27.25
	15				四、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72	—	—	
	16				五、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73	—	—	
	17				六、资本性支出	74	—	—	14.56
	18				七、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75	—	—	
	19				八、对企业补助	76	—	—	
	20				九、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77	—	—	
	21				十、其他支出	78	—	—	
	22					79			
	23					80			
	24					81			
	25					82			
	26					83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79.18	2,732.33	2,732.33		84	2,679.18	2,731.96	2,731.96
使用非财政拨款 结余（含专用结 余）	28					85	—	—	0.3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6		0.37	0.04
	30					87			
总计	31	2,679.18	2,732.33	2,732.33		88	2,679.18	2,732.33	2,732.33

备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按照《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5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有关要求，中心对 2024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进行多维分析和客观评价，结合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相应评分标准，综合评定自评得分 98.00 分，其中，履职效能 50.00 分，得分率 100%；管理效率 48.00 分，得分率 96.00%，自评等级为“优”。

（二）履职效能分析

1.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产出和效益）完成情况。

中心在年度内圆满完成了各项日常业务工作及上级下达的专项任务。高质量完成驻点医疗保健工作、省“两会”医疗保障工作、院士保健、疫苗接种、健康宣教等日常业务工作；顺利完成重大会议活动医疗卫生保障、房屋租赁、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维护等专项工作；本年度省直单位干部职工体检项目也如期圆满完成。

（1）坚持“强”的担当，夯实党建根基。把握“严”的要求，全面正风肃纪。落实学习，扎实理论基础。一是中心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持续推进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关于健康中国论述摘编》等重点内容。二是强化反腐倡廉教育。开展党纪专题学习、汇报共6次，党支部书记及纪检委员分别讲专题党课1次。进一步强化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严守党纪国法红线。三是压紧压实政治责任。支委会开展党风廉政建设专题研判2次。支部书记与各部室负责人签订《2024年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办公会上中心领导和各部门负责人分别报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四是聚焦医疗腐败整治。及时传达全省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会的重要精神，严格执行《医疗机构工作人员廉洁从业九项准则》，对照医药领域反腐30个问题开展自查自纠。经排查，中心未发现相关问题。五是推动监督监管见效。中心将党风廉政建设要求纳入重要文件，出台完善制度3项，规范权力运行。常态化与关键岗位、重要部门开展廉政谈话16人次。紧盯春节、中秋等重要节点，开展监督检查5次。六是抓实民主集中制原则。坚持支委会会议研究决定“三重一大”问题，保证会议决定的民主、集中、公正透明。

（2）激发“进”的动能，促进业务发展。一是优化保健服务，加强规划与能力提升。中心制定广东省干部保健中心高质量

发展方案，探索解决面临的五大保健服务难题，进一步优化药品管理、医疗管理和医院感染管理等制度，夯实医疗保健工作可持续发展的制度基础并开展业务学习培训 14 次，提高专业技术人员保健服务能力。二是强化职能定位，开拓医疗保健服务。配合省委保健办做好重点保健对象医疗保健工作，中心服务了 50 余名重点保健对象，承担了 8 位重点保健对象的联系医生任务，充分发挥驻点保健室作用做好工作场所及时段的医疗保健，门诊服务 1600 余人次，巡诊 1500 余人次，协助陪诊治疗等 400 余人次，开展三九贴、三伏贴治疗 6 批次 114 余人次，发放冬季保健包 250 份，疫苗接种 140 余人次。发挥好“健康顾问”保健模式，做好 191 名全职在粤工作院士的医疗保健服务。门诊、巡诊 1000 余人次，上门健康咨询、协调就医体检、安排住院及其他服务事项 120 余人次，做好体检跟进及建立健康档案。推进保健对象保健服务工作，做好体检跟进和检后会诊，门诊服务约 2250 人次，巡诊约 1180 人次。协助陪诊治疗等约 290 人次。丰富驻点保障服务，中心驻合群保健室积极拓展服务范围。人大保健室协助理疗室开展服务 130 人次，得到保健对象的肯定。政协保健室更新健康驿站，充实科普宣传内容。协助省委保健办组织应急救护培训 2 批次，有 117 人参加培训。三是着力健康管理，医疗保健业

务提质增效。注重日常医疗保健的规范专业和省直单位干部职工体检的早期干预。对 21 家省直单位体检医院调研，加强体检过程督导和协调，做好检后干预的促进与指导工作。注重提高健康宣教成效。编印《岭南保健》5 期，每期发放 5500 余本到保健对象手中。组织编印《冬春季流行病防治指引》《防蚊灭蚊，防控登革热！》折页。组织保健讲堂进 13 家省直单位，听讲 4000 余人，扩大机关干部人群的受益面。**四是责任担当**，做好各类重大会议保障工作。全年承担省“两会”、广东代表团赴京集中中转保障、院士休养活动随行保障等重大活动会议保障任务近 40 批次，派出医护人员 100 余人次，医疗处置 1000 余人次。各类重大活动会议保障工作均顺利完成，未发生任何问题和疏漏，多次受到上级好评。

（3）夯实“稳”的基础，深化机关治理。一是人才建设选优育强。配合委人事处做好中心主任和副主任各 1 名试用期满转正工作。开展中心人员结构摸底及能力培养。**二是完善制度抓管理**。不断优化制度，依靠制度做好财务、资产、内审、车辆管理等工作。**三是安全保密平稳可控**。常态化开展安全保密宣传教育工作，经常督促指导医疗安全、工作场所安全、信息安全、财务安全、车辆安全等落实，确定涉密岗位并签订保密工作责任告知书，年度无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泄密事故，保持正规有序、

安全稳定的好局面。

综上所述，具体评分如下：

1. 整体效能

（1）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中心已实现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单位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自评得分为 10 分，得分率 100%。（详见表 2）

表 2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产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统计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干部保健中心

自评指标	根据《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填列（如指标有调整请备注说明）			年度目标值	年度实现值
履职效能-整体效能-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大保障任务（批次）	30	40
			省直单位参检总人数（人）	>9000	10001
			保健对象年度门诊量（人次）	≥8000	10000 余次
			保健对象所在省直单位健康教育覆盖率（%）	≥15	≥15
			保健服务批次	≥200	>200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按规定使用率（%）	100	100
			信息系统的安全性（%）	99	99%
			省直单位人员参检率（%）	>80.3	8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5 月
		成本指标	保障办公场所正常运转（是/否）	是	是
			预算资金控制有效性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2）单位整体预算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总额 1578.02 万，实际支出率为 100.00%。已实现全部绩效目标。该指标自评得分为 10 分，得分率 100%。（详见表 3）

表 3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产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统计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干部保健中心

自评指标	根据《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填列（如指标有调整请备注说明）			年度目标值	年度实现值
履职效能-整体效能-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省直单位体检管理率（%）	>90	>90
			紧急救援服务水平不断提高（是/否）	是	是
			进一步增强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是/否）	是	是
		可持续发展	保障保健对象身心健康（是/否）	是	是
			提供信息系统应用服务（年）	1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保健对象满意度（%）	90	90

（3）单位预算资金支出率。根据省卫生健康委下发的 2024 年预算执行进度绩效考核评分表计算，平均支出进度 $\geq 62.5\%$ 的，得满分，中心季度平均支出进度为 77.55%（表 4）。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自评得分为 5 分，得分率 100.00%。（详见表 4）

表 4

2024 年预算执行进度绩效考核评分表

排名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平均进度	得分
2	174017	广东省干部保健中心	52.11%	73.58%	85.47%	99.03%	77.55%	37.46

2. 专项效能

（1）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做好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准备工作的预通知》要求，中心认真组织开展并按要求完成年度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经综合评审，中心负责实施的各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自评均已全部完成。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自评得分为 20 分，得分率 100%。中心无 500

万以上专项资金。具体专项绩效自评结果详见表 5。

表 5

广东省干部保健中心专项效能（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得分统计表（2024 年度）

一级项目序号	二级项目序号	财政事权/政策任务	评价资金	绩效指标权重分值（产出（40 分）、效益指标（40））	各专项资金自评得分	各专项资金（政策任务）得分系数	各专项资金比重（=当年度各专项评价资金额度/部门所有专项评价资金额度）	各专项资金得分系数	综合得分	指标合计数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未达标
1	2	3	4	5	6	7=6/5	8	9=7*8	10=9*20分	12	13	14	15
23		公共卫生事务管理											
-	19	其中：公共卫生服务管理	171.91	80	80	1	0.9100	0.9100	18.2002	4	3	1	0
-	24	省卫生应急管理	17.00	80	80	1	0.0900	0.0900	1.7998	5	4	1	0

		理										
		合计	188.91						20.00			

（2）单位专项资金支出率。

根据“数字政府”公共财政综合管理平台—预算执行报表查询—《预算执行情况表》，中心 2024 年度专项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5 分。得分率 100%。（具体预算执行情况详见表 6）

表 6

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元

序号	指标额度 ID	预算单位编码	支出功能分类	资金性质	项目类别	预算项目名称	指标文号	指标金额	支出数	支出进度
1	1715602	174017	[2100199]]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111]]预算安排拨款	[31] 专项资金项目	公共卫生事务管理- 公共卫生服务管理- 广东省干部保健信息化管理平台运行维护、中心办公场所租赁项目	2024 年预算批复	1,719,100.00	1,719,100.00	100.0%
2	1721303	174017	[2100199]]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111]]预算安排拨款	[31] 专项资金项目	公共卫生事务管理- 卫生应急管理	2024 年预算批复	170,000.00	170,000.00	100.0%

（三）管理效率分析

1. 预算编制。中心根据上级文件精神，结合工作实际，坚持把“过紧日子”的要求落在实处，在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严格执行各项经费开支标准，严控新增资产配置管理的基础上，认真

编制本单位部门预算，实现了项目入库率达到 100%，储备的专项资金二级项目使用率达 100%。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5 分，得分率 100%。具体评分明细如下：

（1）项目入库率。根据省财政厅提供数据（项目库入库储备情况与 2024 年预算项目入库情况），2024 年度项目入库率 100%。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2 分，得分率 100%。

（2）储备的二级项目使用率。根据省财政厅提供数据（项目库入库储备情况与 2024 年预算批复），2024 年度储备的二级项目使用率 100%。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2 分，得分率 100%。

（3）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2024 年度中心无新增预算项目，故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完成率 100%。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1 分，得分率 100%。

2.预算执行。中心建立健全预算财务制度，规范执行批复的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管理、费用标准、资金支付等事项均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确保不超额度和考核基数，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实行财政资金执行进度内部定期通报制度，推进各项资金按计划支出。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4 分，得分率 100%。具体评分明细如下：

（1）预算编制约束性。根据预算批复数据，中心除了因政策原因，年中增加人员经费、统发工资与非统发工资之间相互调

剂外，无其他追加、调剂资金。2024 年度预算编制约束性 100%。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1 分，得分率 100%。

（2）资金下达合规性。根据省财政厅预算下达数据，中心资金均在规定时间内按时下达。2024 年度资金下达合规性 100%。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1 分，得分率 100%。

（3）财务管理合规性。一是规范执行预算管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二是资金管理、费用标准、资金支付等事项均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等情节。三是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支出凭证和报账手续严格执行有关财务制度规定。四是单位预算及重大项目支出经过必要决策程序。2024 年，中心全部预算分配均经过办公会或支委会决策程序。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2 分，得分率 100%。

3. 信息公开。中心严格按照公开文件要求，预决算、绩效自评材料均在规定时限内在上级部门省卫生健康委官网政务公开模块（因中心没有对外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如下图），接受社会监督。自评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具体评分明细如下：

（1）预决算公开合规性。中心预决算均在上级主管部门省卫生健康委批复本单位预决算后，20 日内向社会公开，2024 年度预算、2023 年度决算公开合规性 100%。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2 分，得分率 100%。（2024 年预算、2023 年决算公开截图

如下)

2024 年预算公开截图

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门户网站，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官方网站
https://wsjkw.gd.gov.cn/zwgk/content/post_4359735.html



2023 年决算公开截图

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门户网站，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官方网站
https://wsjkw.gd.gov.cn/zwgk_zwwgk/content/post_4485120.html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等规定，对绩效自评报告，中心在规定时限内在上级部门省卫生健康委

官网政务公开模块（因中心没有对外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如下图）。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2023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公开截图

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门户网站，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官方网站
https://wsjkw.gd.gov.cn/zwgk_bmwj/content/post_4438912.html



4. 绩效管理。根据省财政厅和省卫生健康委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工作要求，中心强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将绩效目标融入预算决策核心，实施目标责任分解与过程监控，并定期开展专项经费绩效自评，已评价成果指导项目执行，持续增进绩效预算管理的科学精细度。自评得分 13 分，得分率 86.67%。具体评分明细如下：

（1）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根据省财政厅及上级单位的相关文件要求，中心将逐步建立起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制定单位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将更好的为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顺利实施提供制度依据。目前中心所涉及内容均参考上级单位绩效管理制度执行。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4 分，得分率 80.00%。

（2）绩效结果应用。一方面，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中心预算编制参考的重要依据，如完善绩效指标库。为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中心在开展 2025 年度绩效目标申报工作的同时，积极组织各资金使用部室根据项目特点，认真梳理代表性强、可操作性强的绩效指标，更新完善中心绩效指标库，为以后年度绩效目标申报工作提供更好地参考。另一方面，加强绩效运行监控。2024 年中心在加强预算执行进度管理，督促资金使用部室加快项目实施进度的同时，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启动了 1-12 月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及时掌握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并针对监控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确保财政资金切实发挥效益。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3 分，得分率 100%。

（3）绩效管理制度执行。绩效管理制度作为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政策调整、资金分配的重要参考依据。中心绩效管理所涉及内容均参考《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广东省卫生健康委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广东省干部保健中心内部控

制规范》执行。目前中心绩效管理制度正在建设中，所涉及内容均参考上级单位绩效管理制度执行。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6分，得分率85.71%。

5. 采购管理。中心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以采购需求为前提，全面准确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并通过政府采购系统完成政府采购计划备案、组织实施政府采购活动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完成单位采购业务。自评得分10分，得分率100%。具体评分明细如下：

（1）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根据中心统计采购数据，2024年度采购意向均在时限内公开。公开合规性执行100%。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2分，得分率100%。

（2）采购内控制度建设。为全面落实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各项规定，有效防范舞弊和预防腐败，根据中心实际，制定《广东省干部保健中心采购管理制度》《广东省干部保健中心医疗器械（耗材）采购及管理制度（暂行稿）》。并已报省财政厅备案。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1分，得分率100%。

（3）采购活动合规性。根据统计的采购数据，中心2024年度无采购投诉，采购活动合规性执行100%。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2分，得分率100%。

（4）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中心所有合同均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3分，

得分率 100%。

(5) 合同公告时效性。中心政府采购合同均自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1 分，得分率 100%。

(6) 采购政策效能。2024 年中心政府采购支出 19.2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4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72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和小微企业的合同金额 14.5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5.5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4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5.32%。根据省财政厅提供数据，中心 2024 年度采购政策效能 100%。本指标分值 1 分，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1 分，得分率 100%。

6. 资产管理。中心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公务车辆使用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按照资产管理相关规定，严格做好资产实物台账管理，资产管理责任到人，按时报送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和月报，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资产账与财务账核对工作，确保资产管理数据质量。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广东省省直行政单位常用公用设施配置标准》配备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没有超过规范标准。办公设备标准配备电脑、打印机及家私等，购买价格均在控制标准内。每年定期进行一次固定资产盘点。自评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00%。具体评分明细如下：

(1) 资产配置合规性。中心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办公用房

建设标准》《广东省省直行政单位常用公用设施配置标准》配备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没有超过规范标准化。具体为：办公用房面积 336.8 平方米，其中实际使用办公室用房 124.73 平方米，按在编机关人数 14 人计算，人均占有办公用房面积 8.91 平方米，办公室使用面积方面，正处级、副处级和处级以下的办公室使用面积安排在 18 平方米、12 平方米、9 平方米以内；中心机要通信车辆实有数 1 台，按在编人数 29 人计算，人均占有车辆数量为 0.03 辆；按年末实有人数 29 人计算，人均占有车辆数量为 0.03 辆；电脑、打印机等办公设备以及家私等配置均符合《广东省省直行政单位常用公用设施配置标准》，购买价格均在控制标准内。中心资产配置严格控制在制度要求范围内，资产无闲置，使用效率高，各级别人员的办公用房面积在标准范围内，车辆及各类通用设备个人使用数量控制在标准范围内。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2 分，得分率 100%。

（2）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中心本年度处置资产总原值 117.75 万元，其中转让 0 万元，报废 117.75 万元，处置收益为 0.19 万元。中心严格按照财政预算和政府非税收收入管理规定，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将国有资产处置收益全额上缴国库。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1 分，得分率 100%。

（3）资产盘点情况。中心资产管理制度比较完善，各项制度落实到位。通过盘点清查，截止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心

各类固定资产账、物、卡相符，没有盘亏和盘盈的情况。没有固定资产出租、出借的情况。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1 分，得分率 100%。

（4）数据质量。中心严格做好资产实物台账管理，资产管理责任到人，明确管理人和资产使用人职责；能按时报送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和月报，没有发生延误情况，且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中心规定每个会计年度至少进行一次资产账与财务账的核对工作，确保资产管理安全、完整。经账务核对，2024 年度的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数据质量高。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

（5）资产管理合规性。中心高度重视国有资产管理，为确保资产正常使用和资产安全，一是制定了完整的资产管理制度，对资产添置、使用、调拨、盘点清查和报废等都做出严格的规定；二是严格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要求执行有关规定。对于 2023 年的巡察和内部专项审计中发现个别固定资产未能实现“一物一卡”管理和 2 件固定资产存放地点信息未能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及时更新的问题已及时进行了整改。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00%。

（6）固定资产利用率。根据 2024 年资产年报数据，中心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2 分，得分率

100%。

7. 运行成本。

（1）经济成本控制情况。本指标分值 2 分，依据专项自评表（结合经济成本分析自评表），自评得分为 2.00 分，得分率 100.00%。（详见表 7）

表 7

单位经济成本分析自评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干部保健中心

指标 1：运行成本控制效果 分值：4 分

项目	单位能耗支出(元/平方米)	单位物业管理费(元/平方米)	人均行政支出(万元/人)	人均业务活动支出(万元/人)	人均外勤支出(万元/人)	人均公用经费支出(万元/人)	小计
数值（系统）	0.00	0.00	0.64	0.15	0.20	6.48	-
评分（系统）	0.20	0.20	0.60	0.80	0.80	1.20	3.80
数值（自评）	0.00	0.00	0.32	0.09	0.26	6.40	-
评分（自评）	0.20	0.20	0.80	0.80	0.80	1.20	4.00
自评与系统数不一致理由							

指标 2：运行成本变化 分值：3 分

项目	单位能耗支出（%）	单位物业管理费（%）	人均行政支出（%）	人均业务活动支出（%）	人均外勤支出（%）	人均公用经费支出（%）	小计
数值（系统）	0.00	0.00	-10.81	1,135.91	132.31	-4.90	-
评分（系统）	0.10	0.10	0.40	0.00	0.00	0.90	1.50
数值（自评）	0.00	0.00	-50.00	-40.00	-30.00	-1.23	-
评分（自评）	0.15	0.15	0.60	0.60	0.60	0.90	3.00
自评与系统数不一致理由							

指标 3：其他支出合理性 分值：4 分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小计
数值（系统）	83.00	82.34	-
评分（系统）	0.00	0.00	0.00
数值（自评）	10.00	12.73	-

评分（自评）	3.00	3	3.00
自评与系统数不一致理由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剔除省直单位干部职工体检费用 1316.87 万元后，商品和服务支出 313.79 万元，其中：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6 万元。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剔除省直单位干部职工体检费用 1319.04 万元后，商品和服务支出为 334.58 万元，其中：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58 万元。	
三项指标得分（系统）合计			10.00
三项指标得分（自评）合计			10.00

注：数值、评分（系统）为 2023 年系统数据。

2024 年中心房屋年末数 336.8 m²（中心办公场所为租赁），其中：办公用房 285.8 m²（包含仓库、会议室、洗手间及公共活区域，其中实际使用办公室用房 124.73 平方米），业务用房 51 m²，年末实有人数 31 人（在编人员 29 人，劳务派遣人员 2 人）。具体年度经济成本指标情况分析如下：

运行成本控制效果：能耗支出 0 元/m²，物业管理费 0 元/m²，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前 20 名；人均行政支出 0.32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前 20 名；人均业务活动支出 0.09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前 20 名；人均外勤支出 0.26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前 20 名；公用经费 6.40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前 20 名。运行成本控制总体较好，都在标准“A”档内。此项指标评分 4.00 分，本年度各项数值均低于上年度，总体运行成本控制效果优于上年度，中心综合评价得分 0.80 分（4/10*2）。

运行成本变化情况：能耗支出、物业管理费较上年无增减变动。主要为中心办公场所为租赁，包含在房租中，未单独列支物

业管理费和物业管理费支出；人均行政支出较上年减少 0.32 万元/人，变动率-50.00%，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厉行节约；人均业务活动支出较上年减少 0.06 万元/人，变动率-40.00%，原因是外出学习培训较上年减少；人均外勤支出 0.26 万元/人，较上年增加 0.06 万元/人，变动率 30.00%，原因是用车频率增加，同时车辆年限较长，老化损耗情况较严重，需维护维修，因此同比支出存在增长；人均公用经费 6.40 万元/人，较上年减少 0.08 万元/人，变动率-1.23%，较上年基本不变。本指标满分 3 分，此项指标系统评分 3 分，中心根据系统评分综合自评得 0.6 分（3/10*2）。

“其他支出合理性”，中心其他支出 2023 年占本类支出比例 83.00%和 2024 年占本类支出 82.34%，占比均高于 20%，本指标满分 3 分，此项指标系统评分 0 分，中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3 年省直单位干部职工体检经费项目 1316.87 万元，2024 年省直单位干部职工体检经费项目 1319.04 万元，2 年分别剔除此项费用后，中心其他支出 2023 年占本类支出比例 10.00%、2024 年占本类支出 12.73%，占比均低于 20%，中心自评此项指标得分 3 分，综合自评得分 0.6 分（3/10*2）。

（2）行政经费节约情况。2024 年，中心“三公”经费严格按照国家“八项规定”要求，厉行节约，全年度“三公”考核基数为 12.36 万元，实际支出 3.78 万元，均在考核基数范围内。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78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办公费”中心严控办公用品、水、电、印刷品等日常支出，以上措施旨在通过改变工作习惯和管理模式，减少不必要的开支，提高资源利用效率；“会议费”、“培训费”，中心能够发文部署的工作，原则上不召开会议部署。充分运用电视电话、网络视频等方式召开会议，确需当面对接的会议，原则上在单位内部会议室举行。降低会议成本，不发放文件袋、笔记本、笔等各类办公用品；及“其他交通费用”均在考核基数范围内。依据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1 分，得分率 100%。（详见表 7）

表 7

委管预算单位行政经费节约考核申报表

（ 2024 年度）

单位：（盖章） 自评考核级次：良好 申请考核级次：良好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	考核基数	年度支出数	特殊支出数	特殊支出情况说明	备注
“三公”经费经济科目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因公出国（境）费用	0.75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3.78			
公务接待费	7.61	0.00			
非“三公”经费经济科目					
办公费	11.27	7.95			
会议费	15.08	0.00			

培训费	19.99	2.68			
其他交通费用	0.76	0.05			

（四）就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1. 中心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主要为：一是业务部室预算编制科学性不够强，存在“重总量、轻明细”倾向，对年度重点支出项目论证不够充分，导致部分预算执行出现偏离，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未达预期；**二是**中心总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还处在探索阶段，导致财政支出绩效还不能发挥最大的效果。

2. 改进措施建议：一是在预算编制过程中，加强预算编制的精细程度，确保预算资金的科学性、细致性、准确性。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建立预算动态调整机制，办公室联合业务部室定期开展预算执行分析，提高预算与业务的适配性；为了加快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实行每月调度，并拟于每月初召开预算项目支出进度会，梳理项目资金支出情况，通报项目资金的使用进度，着力解决部分项目资金支出进度缓慢问题。**二是**加强沟通和交流。办公室牵头，业务部室配合，提高业务部室对项目的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等评价的参与度，推进业财融合度。**三是**逐步建立全方位、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加强对资金使用情况的事中管理和监督，提高预算执行的管理水平，保证预算执行能如期推进。**四是**定期组织财务人员参加相关专题培训，提升预算管理水平。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省卫生健康委对我中心 2023 年度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复核结果为“较好”，中心上年度绩效自评无整改事项。